

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18日，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召开，验收组根据《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最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安徽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龙地路02618号，厂房占地面积约7333m²，增加注塑机、平板机等设备，产品种类增加，产能增加，实现年产110kV电力电缆附件2000套、220kV电力电缆附件2000套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9月23日，本项目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备案。2020年，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至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审批。2020年4月17日，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形成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项目的审批意见。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改造建设。本项目于2020年4月开始建设。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00万元。环保投资为27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项目及相应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

1、废气：（1）注塑废气：本项目新增 2 台注塑机，使用注塑机时会产生注塑废气，本项目注塑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后通过管道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出。

（2）食堂由于烹饪而产生油烟经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2、废水：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混合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

3、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于车间各生产设备。生产时减少车间门窗的开启频次，利用墙壁的作用，使噪声受到不同程度的隔绝和吸收，做到尽可能屏蔽声源，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在工厂总体布置上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

4、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区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为不合格品、员工生活垃圾、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废液压油。

（1）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材料以及不合格品收、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售物资公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危险固废：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有废活性炭、废液压油。项目在厂区北侧设置危废品暂存库。危废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统一收集处置。项目危险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别存放于专门的容器中(防渗)，随后交由危废处理单位定期运走。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污染物排放情况

1.无组织、有组织废气：项目厂界颗粒物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废水：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和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属于达标排放。

3、噪声：项目区厂界昼夜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属于达标排放。

4、固废：废包装材料以及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物资公司，员工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项目在厂区北侧设置危废品暂存库。危废交由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统一收集处置。项目危险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别存放于专门的防渗容器中，随后交由危废处理单位定期运走。

五、验收结论

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现已完备，项目已按照后评价及相关环保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在完成了专家组意见中的相关的补充内容后，验收工作组（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该项目满足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安徽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电力电缆附件生产加工改扩建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监测结果，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均达到环保验收要求，项目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七、后续要求

（1）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污染治理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实施到位。加强厂区及项目所在地防噪措施，搞好厂区绿化、地面硬化等一系列有效防治措施、美化工作。

（2）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生产，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安徽华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5日